

证券代码：000887
转债代码：127011

证券简称：中鼎股份
转债简称：中鼎转2

公告编号：2021-108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中鼎转2”2021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27日下午16:00

（三）会议地点：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股份研发楼董事会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及投票表决方式：会议采取现场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会议主持人：夏迎松董事长

（六）债权登记日：2021年12月21日（以该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七）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代理人）1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

数量为 1,721,139 张，代表的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金额 172,113,900 元，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的 14.357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关于债券持有人不要求公司提前清偿“中鼎转 2”项下的债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为 1,721,139 张，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100.0000%；反对票 0 张，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0000%；弃权票 0 张，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债券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债券面值总额的债券持有人同意，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束晓俊、方娟

3、结论性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中鼎转 2”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2 月 28 日